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3號2樓(台元科技園區三期多功能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為 74,983,31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18,147,611 股之 63.46%。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鴻文會計師

主席：毛董事長穎文



記錄：徐淑芳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開會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 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敬請 洽悉。

(二) 一〇〇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敬請 洽悉。

(三) 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敬請 洽悉。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及黃鴻文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 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三) 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一〇一年四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三) 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修訂及公司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一年二月十三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04588 號令辦理。

（二）為符合公司實際需要及現行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其相關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符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及現行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選任本公司第七屆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一〇一年六月九日屆滿，擬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修訂後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應選出董事六席（含獨立董事二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及監察人二席。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一〇一年四月十八日董事

會審查通過，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 第七屆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三年，其任期自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至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止。原任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 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五) 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職 稱	戶 號	戶 名	當 選 權 數
董 事	000011	毛穎文	81,142,439
董 事	000093	勝華科技(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傳	65,586,493
董 事	000026	林文彬	65,586,493
董 事	000024	鄭奕禧	65,586,493
獨立董事	A110*****	杜德成	57,808,523
獨立董事	042917	戴正傑	57,286,523
監 察 人	000129	劉秀蓮	65,368,956
監 察 人	000002	范炎強	65,347,032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 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 本公司新選任之董事及其代表人，若有投資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於不損害公司之利益下，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 提請 討論。

新任董事擬請求股東會解除競業禁止明細如下：

職 稱	姓 名	目前兼任之職務
董 事	毛穎文	Sitronix Technology(Belize) Corp. 董事長 Sitronix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董事長 鈦創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艾瑪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力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極創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董 事	勝華科技(股)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董事 Masstop LLC 董事 Wintek BVI 董事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董事 Wintek Electro-Optics 董事 Wintek Central Europe 董事 韶陽科技(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勝力光電(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聯建投資(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勝開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 事	勝華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明傳	勝華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勝力光電(股)公司董事 點睛科技(股)公司董事 東莞市勝豐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監事
董 事	林文彬	谷明投資公司董事
董 事	鄭奕禧	極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鈦創電子(股)公司董事
董 事	杜德成	奧圖碼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映管(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強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軒和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 事	戴正傑	宏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宏楷科技(股)公司董事 瑞祺電通(股)公司監察人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五、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五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附件一

一、一百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民國一百年是 IC 設計產業變化迅速的一年，充滿激烈的競爭與高度的挑戰，不僅國內外競爭者眾，各種產品也不斷推陳出新，晶片規格更是在激烈的競爭與產品生命週期的影響下也必須因應調整，十足考驗矽創的應變能力與韌性。在嚴峻的產業環境變化中，矽創也面臨了產品線轉型期之營收衝擊。矽創電子仍在全體員工兢兢業業的努力下，全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45.7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2.48 元。

營收的衰退，主要是由於電子產品的輕薄化、面板解析度提高帶動面板規格之演進而影響驅動晶片之規格供應。如就需求面說明，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因應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之特性，必需降價促銷或是規格提升但維持價格不變的方式提升市場買氣，作為關鍵零組件的 TFT 面板，也需也配合降價，此外 TFT 面板業者眼見主流市場成長衰退，在產能有效利用之考量下，進一步縮小與 CSTN 面板之間的價差，以取代 CSTN 面板市場，以求成長機會，進而造成矽創電子在 CSTN 產品線營收上的大幅衰退，幸賴於 TFT LCD 面板市場與 CSTN 面板之世代交替已明朗，同時本公司長期耕耘的 TFT LCD 驅動晶片逐漸展現成效，未來在新產品及新市場都將成為公司未來持續成長的重要動能。

(二)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一百年度	九十九年度
	資產報酬率 (%)		6.4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79%	15.50%
佔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23.03%	38.59%
	稅前純益	26.67%	45.14%
純益率 (%)		6.76%	9.38%
每股純益(元)(註一)		2.48	4.19
每股純益(元)(註二)		2.45	4.14

註一：按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二：按追溯調整後之股數計算。

二、未來展望

2011 年全球景氣雖已從歐債風暴的谷底止穩，但全球經濟尚面臨通膨及歐洲諸國債信疑慮仍揮之不去，但矽創仍將以努力不懈的態度面對市場動向。本公司長期以來著墨於通訊及消費性電子市場，也順應電子產品的特性務必在晶片功能方面不斷增強，秉持求新求變的原則。在客戶服務方面，亦就產品線提供客戶更具效率及品質之服務，因此，全力投入研發新產品以及開發新的應用，以符合客戶的需求，並提供客戶最佳的解決方案。

本公司專注於中小尺寸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開發，中低階手機驅動晶片為因應市場競爭態勢降低無差異化市場競價的影響，已成功開發零外部電容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並導入國際手機大廠，以維持營收與獲利的成長性與長期的穩定性，本公司亦持續提高高階驅動晶片產品比重，提供整合高解析度、高傳輸速度、高畫質與低功耗等功能的產品，以滿足中小尺寸智慧行動商品的市場需求。2011 年研發重點亦聚焦於觸控螢幕控制晶片及車載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感測晶片等新應用領域。過去一年矽創電子採用先進製程開發的各款晶片均順利推出，並廣獲客戶採用。在觸控晶片方面，成功導入國際智慧型手機大廠，更於第三季成功導入平板電腦之應用領域，隨著應用層面日漸增多，以及觸控功能已逐漸成為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標準配備，市場前景十分看好，加強觸控晶片之研發並積極與面板廠共同開發觸控相關技術，是本公司努力的一大方向。

除了致力提升營運績效，本公司長期專注在技術的累積與人才的培育，在企業組織上更推動各項變革與調整，有效整合資源，以創造最大綜效；藉由推廣公司使命及願景，以凝聚全體員工共識，共同創造公司最大價值及追求利潤最大化。

經營方針上將積極精進研發實力，鞏固既有市場領先優勢，並開拓新市場、致力於高毛利產品之研發、提供客戶更有效益的技術服務，持續改良設計以降低成本，除此外，亦持續強化控管公司費用樽節成本，以維持良好獲利能力，以達成公司成長的目標。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將回歸更穩定的成長軌道，人均消費能力的日益提高，意味著對通訊、娛樂及資訊服務的龐大需求，而其中亦藏著無限的商機與嶄新的機會。然而，產業結構與競爭格局的變化仍會使我們面臨新的局勢與挑戰。矽創電子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將集中資源提升核心技術能力，持續開發高價值產品，拓展新客戶與市場，致力追求最佳成果與績效。我們有信心未來中長期的發展將越趨強健，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營運成果。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愛護。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及黃鴻文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秀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十 九 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及黃鴻文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范炎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十 九 日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

買 回 期 次	第 二 次
董 事 會 決 議 日 期	100 年 8 月 24 日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預 定 買 回 數 量	普通股 3,000,000 股
預 定 買 回 期 間	100 年 8 月 25 日至 100 年 10 月 24 日
預 定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新台幣 22~5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0 股 (註 1)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 0 元
已 辦 理 轉 讓 予 員 工 之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普通股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佔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註 2) 比 率	0%

註 1：考量近期景氣不明朗，為使公司整體資金能有效運用，並維護整體股東權益，故本次買回庫藏股未能執行。

註 2：本公司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18,147,611 股。

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鴻 文

黃鴻文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分利豐字號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唯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022,508	\$ 981,03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及五)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367,477	547,02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65	25,000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25,258	40,756	219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二)	2,446	-
13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 二及十)	100,000	-	2120	應付帳款	480	2,487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二二)	66,860	106,550	2140	應付票據	677,000	593,008
114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附註二、三及 七)	668,498	885,424	2160	應付附存稅(附註二及二一)	31,756	90,181
1200	存貨(附註二及八)	354,325	606,306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十九)	34,283	60,088
1210	持有到期票據(附註四及四)	287,000	287,000	2170	應付薪資及其他應付負債(附註二、十七 及二二)	354,421	270,406
1220	持有到期債權證券(附註二二)	88,832	88,83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20,451	1,406,373
1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13,683	13,686		其他負債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045,228	3,526,670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八)	3,735	8,458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四及二二)	5,885	5,157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620	13,615
				2XX	負債合計	1,030,071	1,419,988
1421	投資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六)	204,387	189,849		股本	-	-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及十)	-	100,000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50,000仟股； 發行一〇〇九年118,148仟股；九十九年 118,076仟股	1,181,476	1,180,767
1480	以成本價買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及十一)	138,937	150,242		資本公積	-	-
14XX	投資合計	343,324	440,091		普通股溢價	278,109	275,049
					轉換公司債溢價	335,041	335,041
1500	土地	171,426	103,751	3211	長期股權投資	2,313	114
1521	房屋及建築	285,697	102,756	3213	員工認股權	1,389	1,369
1531	機器設備	16,425	14,932	3271	資本公積合計	616,832	611,573
1545	機器設備	56,882	60,378		保留盈餘	-	-
1561	辦公設備	5,026	5,12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21,644	372,243
15XX	累計折舊	(535,456)	(286,942)	3350	未分配盈餘	1,105,123	1,139,464
1539	未完工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0,845)	(51,533)	33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05,707	1,505,707
1670	未完工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09	111,09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	(1,84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86,029	346,503	3430	金融工具淨損失	(623)	(5,739)
				3450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18,989	34,487
1770	無形資產	415	451	34XX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18,389	26,905
178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八)	8,709	6,35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324,464	3,324,464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9,124	6,808		股東權益合計	3,324,464	3,324,46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373,535	4,744,940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十二、十四及二三)	290,259	186,941				
1830	遞延退休金(附註二、十五及二二)	165,138	179,589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	-	27,494				
1890	存出保證金	2,493	2,028				
1800	其他資產—其他	4,200	4,20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88,050	400,862				
1XX	資產總計	4,373,535	4,744,940				

董事長：毛耀文



經理人：毛耀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4,347,405		\$ 5,294,230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u>15,194</u>		<u>26,456</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三)	4,332,211	100	5,267,77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八及二三)	<u>3,276,501</u>	<u>76</u>	<u>3,951,824</u>	<u>75</u>
5910 銷貨毛利	<u>1,055,710</u>	<u>24</u>	<u>1,315,950</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65,791	2	82,620	2
6200 管理費用	98,594	2	87,26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19,287</u>	<u>14</u>	<u>690,387</u>	<u>13</u>
6000 合計	<u>783,672</u>	<u>18</u>	<u>860,273</u>	<u>17</u>
6900 營業利益	<u>272,038</u>	<u>6</u>	<u>455,677</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二)	17,141	1	-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附註二及五)	15,048	1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四及二三)	13,957	-	5,003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	8,664	-	3,093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6,895	-	3,282	-
7110 利息收入	5,178	-	5,62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利益(附註二)	-	-	58,429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二及九)	-	-	16,672	1
7480 其他收入	<u>2,524</u>	<u>-</u>	<u>1,987</u>	<u>-</u>
7100 合計	<u>69,407</u>	<u>2</u>	<u>94,08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附註二及九)	\$ 20,781	1	\$ -	-
7510	利息費用	807	-	1,841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損失 (附註二)	5	-	1,731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淨損 (附註二及五)	-	-	11,184	-
7560	兌換淨損 (附註二)	-	-	229	-
7880	其他費用	<u>4,753</u>	-	<u>1,727</u>	-
7500	合計	<u>26,346</u>	<u>1</u>	<u>16,712</u>	-
7900	稅前利益	315,099	7	533,054	10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二一)	<u>22,055</u>	-	<u>39,041</u>	<u>1</u>
9600	純益	<u>\$ 293,044</u>	<u>7</u>	<u>\$ 494,013</u>	<u>9</u>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67</u>	<u>\$ 2.48</u>	<u>\$ 4.52</u>	<u>\$ 4.1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64</u>	<u>\$ 2.45</u>	<u>\$ 4.46</u>	<u>\$ 4.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民國一〇〇九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發行股數(千股)	股本	普通股溢價	資本公積	轉換公司債溢價	附註二、九及十九		保留盈餘(附註二及九)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票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及十八)		合計
					長期股權投資	員工認股權				未認列退休金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利益	
115,469	\$1,154,951	\$ 277,591	\$ 335,041	\$ 464	\$ 327,393	\$ 926,902	\$ 33,100	\$ 3,050,001				
-	-	-	-	-	406	-	-	-	-	-	-	406
271	2,710	9,011	-	-	-	-	-	-	-	-	-	11,721
-	-	-	-	-	-	-	44,850	(44,850)	-	-	-	-
1,155	11,553	-	-	-	-	-	(11,553)	(11,553)	-	-	-	-
-	-	-	-	-	-	-	(231,048)	(231,048)	-	-	-	(231,048)
1,155	11,553	(11,553)	-	-	-	-	-	-	-	-	-	-
-	-	-	-	-	-	-	494,013	494,013	-	-	-	494,013
-	-	-	-	114	-	-	-	-	-	-	-	114
-	-	-	-	-	-	-	-	-	-	575	-	575
-	-	-	-	-	-	-	-	-	-	-	1,387	1,387
-	-	-	-	-	-	-	-	(2,307)	-	-	-	(2,307)
118,076	1,180,767	275,049	335,041	114	1,369	372,243	1,133,464	(1,843)	(5,739)	34,487	3,224,952	
72	709	3,000	-	-	-	-	-	-	-	-	3,769	
-	-	-	-	-	-	-	49,401	(49,401)	-	-	-	-
-	-	-	-	-	-	-	(271,741)	(271,741)	-	-	-	(271,741)
-	-	-	-	-	-	-	293,044	293,044	-	-	-	293,044
-	-	-	-	2,199	-	-	(243)	-	-	-	-	1,956
-	-	-	-	-	-	-	-	-	-	5,116	-	5,116
-	-	-	-	-	-	-	-	-	-	(15,498)	-	(15,498)
-	-	-	-	-	-	-	-	-	1,866	-	-	1,866
118,148	\$1,181,476	\$ 278,109	\$ 335,041	\$ 2,313	\$ 1,369	\$ 421,644	\$1,105,123	\$ 23	(\$ 623)	\$ 18,689	\$ 3,343,464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樹文

經理人：毛樹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293,044	\$ 494,013
折舊及攤銷	131,722	113,67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淨益)	20,781	(16,672)
處分投資淨益	(8,664)	(3,0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4	7,112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淨損(益)	5	(56,698)
提列退休金費用	429	6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79,546	(522,054)
應收關係人款項	39,660	(22,77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5,986	159,398
存貨	272,041	(152,1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23,992	101,720
質押定期存款	(7)	105,293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24,935)	25,000
應付關係人款項	2,446	-
應付帳款及票據	81,587	(25,823)
應付所得稅	(38,425)	15,494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26,405)	(12,192)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6,065)	57,1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6,942</u>	<u>267,8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3,310)	(146,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1,809	13,435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98)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393	14,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0,178	-
購置固定資產	(178,769)	(426,02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73,766
購買出租資產	(87,355)	-
處分出租資產價款	-	6,230
遞延費用增加	(86,966)	(162,056)
處分遞延費用價款	-	9,037
無形資產增加	(9,383)	(6,15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1)	4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4,102)</u>	<u>(523,29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364,125)	\$ 364,125
存入保證金增加	728	4,874
發放現金紅利	(271,741)	(231,048)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u>3,769</u>	<u>11,721</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631,369)</u>	<u>149,672</u>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61,471	(105,726)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61,037</u>	<u>1,066,763</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22,508</u>	<u>\$ 961,03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241</u>	<u>\$ 1,407</u>
支付所得稅	<u>\$ 60,172</u>	<u>\$ 16,52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出租資產	<u>\$ 20,670</u>	<u>\$ 148,670</u>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78,769	\$ 383,779
應付票據減少數	<u>-</u>	<u>42,250</u>
支付淨額	<u>\$ 178,769</u>	<u>\$ 426,029</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 1,809	\$ 439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u>-</u>	<u>12,996</u>
收現淨額	<u>\$ 1,809</u>	<u>\$ 13,435</u>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	\$ 176,828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u>-</u>	<u>(3,062)</u>
收現淨額	<u>\$ -</u>	<u>\$ 173,766</u>
處分遞延費用價款	\$ -	\$ 25,154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u>-</u>	<u>(16,117)</u>
收現淨額	<u>\$ -</u>	<u>\$ 9,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鴻 文



黃鴻文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代碼	資產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264,351	28	\$1,214,385	25	2100	短期存款(附註十五)	\$ 21,635	1	\$ 384,125	8
1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列入權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87,477	8	547,023	1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權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65	-	25,000	1
1320	應收票據—流動(附註二及七)	25,258	1	40,756	1	-	(附註二及五)	572	-	593,407	12
1330	備出銷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九)	-	-	-	-	2120	應付票據	698,855	15	503,023	2
1143	應收票據及放款—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100,000	2	909,725	1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	53,982	-	61,770	1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八)	801,391	18	806,366	17	2219	應付員工福利及薪酬(附註十八)	35,503	-	298,623	6
129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210,637	5	207,630	4	2170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315,187	7	1,487,540	30
12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40,886	1	45,77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25,749	25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	12,882	-	13,027	-	-	其他負債	3,735	-	8,46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00,931	75	3,784,886	79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5,677	-	5,239	-
1460	投資	-	-	-	-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二)	9,412	-	13,717	-
1480	持有者到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	-	100,000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35,161	25	1,451,257	30
1480	以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	-	150,522	3	3110	負債合計	1,181,476	26	1,180,767	24
14XX	投資合計	138,937	3	250,522	5	-	資本公積	278,109	6	275,049	6
1500	股本	171,426	4	103,751	2	3211	普通股溢價	335,041	8	335,041	7
1521	房屋建築	336,653	7	153,712	3	3213	轉銷公司債溢價	2,313	-	114	-
1531	機器設備	17,755	1	16,187	1	3280	長期股權投資	1,389	-	-	-
1545	試辦設備	60,539	1	62,677	1	3271	員工股權	616,332	14	611,373	13
1560	辦公設備	6,677	-	6,477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21,644	9	372,243	8
15XX	其他資產	593,050	13	342,804	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5,123	24	1,193,041	23
1589	累計折舊	(54,837)	(1)	(53,098)	(1)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1,326,707	33	1,365,707	3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409	-	111,094	2	33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3	-	(1,84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38,622	7	400,330	8	3420	累積未調整數	(5,139)	-	3,416	-
1770	無形資產	415	-	451	-	3430	未認列商標及商標成本之淨損失	18,408	-	3,005	-
178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七)	13,621	-	6,927	-	3440	未認列商標及商標成本之淨損失	3,416	-	21,025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4,036	-	7,258	-	34XX	股東權益合計	3,428,686	75	3,369,065	70
1800	其他資產	240,885	5	136,567	3	3610	少數股東	85,202	2	45,013	1
1830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三)	194,930	4	207,347	4	36XX	股東權益合計	3,428,686	75	3,369,065	70
186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十四)	27,494	1	27,494	1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4,821,222	100	84,821,222	100
1880	存出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	2,782	-	2,628	-	-	-	-	-	-	
1890	存出保證金—其他	4,200	-	4,200	-	-	-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70,291	10	378,236	8	-	-	-	-	-	
19XX	資產總計	\$4,563,827	100	\$4,821,222	100	-	-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4,587,370		\$5,371,045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u>17,493</u>		<u>33,143</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	4,569,877	100	5,337,902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及八)	<u>3,388,342</u>	<u>74</u>	<u>3,928,793</u>	<u>74</u>
5910 銷貨毛利	<u>1,181,535</u>	<u>26</u>	<u>1,409,109</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92,747	2	88,526	2
6200 管理費用	145,658	3	122,08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18,381</u>	<u>16</u>	<u>726,137</u>	<u>13</u>
6000 合計	<u>956,786</u>	<u>21</u>	<u>936,746</u>	<u>17</u>
6900 營業利益	<u>224,749</u>	<u>5</u>	<u>472,363</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附註二)	20,382	1	-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附註二及五)	15,048	-	-	-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三及二二)	9,119	-	2,836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	8,668	-	3,093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6,895	-	3,282	-
7110 利息收入	6,161	-	5,995	-
7130 處份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利益(附註二)	-	-	58,429	1
7480 其他收入	<u>2,548</u>	-	<u>1,978</u>	-
7100 合計	<u>68,821</u>	<u>1</u>	<u>75,613</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028	-	\$ 1,861	-
7530				
		5	1,731	-
7640				
		-	11,184	-
7560		-	1,188	-
7880	4,753	-	1,727	-
7500	<u>5,786</u>	-	<u>17,691</u>	-
7900	287,784	6	530,285	10
8110	<u>25,628</u>	-	<u>41,145</u>	1
9600	<u>\$ 262,156</u>	<u>6</u>	<u>\$ 489,140</u>	<u>9</u>
	歸屬予：			
9601	\$ 293,044	7	\$ 494,013	9
9602	(30,888)	(1)	(4,873)	-
	<u>\$ 262,156</u>	<u>6</u>	<u>\$ 489,140</u>	<u>9</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u>\$ 2.69</u>	<u>\$ 2.48</u>	<u>\$ 4.54</u>	<u>\$ 4.19</u>
9850	<u>\$ 2.67</u>	<u>\$ 2.45</u>	<u>\$ 4.48</u>	<u>\$ 4.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公司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附註二及十七)							合計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權益	員工福利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列為保險費之金融商品	資本公積	其他調整項	其他調整項	其他調整項	其他調整項	其他調整項			
九十九年初餘額	\$1,154,451	\$ 277,591	\$ 855,041	-	903	\$ 327,300	\$ 925,302	464	-	-	-	-	-	-	-	\$3,050,091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271	9,011	-	-	406	-	-	-	-	-	-	-	-	-	406	406	
員工認股權證發行新股	-	-	-	-	-	-	-	-	-	-	-	-	-	-	-	-	
盈餘分配	-	-	-	-	-	44,850	(44,850)	-	-	-	-	-	-	-	-	-	
特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0.10元	1,155	-	-	-	-	(11,553)	(11,553)	-	-	-	-	-	-	-	-	-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2.00元	-	-	-	-	-	(231,048)	(231,048)	-	-	-	-	-	-	-	(231,048)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55	(11,553)	-	-	-	-	-	-	-	-	-	-	-	-	-	-	
九九九年度合併稅益	-	-	-	-	-	494,013	494,013	-	-	-	-	-	-	-	(4,873)	489,140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	114	-	-	-	-	-	-	-	-	-	-	114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575	-	-	-	-	-	-	-	-	57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1,387	-	-	-	-	-	1,387	-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307)	(2,307)	-	-	-	-	-	-	(2,307)	-	
少數股東增加	-	-	-	-	-	-	-	-	-	-	-	-	-	-	50,000	50,000	
九九九年年底餘額	118,076	1,180,767	275,049	355,041	1,369	372,243	1,193,464	(1,843)	(5,738)	34,487	3,324,952	45,013	3,360,965	3,769	3,360,965		
九九九年年初餘額	72	3,060	-	-	-	-	-	-	-	-	-	-	-	-	3,769	3,769	
盈餘分配	-	-	-	-	-	49,401	(49,401)	-	-	-	-	-	-	-	-	-	
特別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71,741)	-	-	-	-	-	-	-	(271,741)	-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2.00元	-	-	-	-	-	-	-	-	-	-	-	-	-	-	-	-	
一〇〇年度合併稅益	-	-	-	-	-	293,044	293,044	-	-	-	-	-	-	-	293,044	(30,888)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數	-	-	-	2,109	-	-	(243)	-	-	-	-	-	-	-	1,956	(1,95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	5,116	-	-	-	-	-	5,11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15,408)	-	-	-	-	-	(15,408)	-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1,866	-	-	-	-	1,866	-	
少數股東增加	-	-	-	-	-	-	-	-	-	-	-	-	-	-	73,033	73,033	
一〇〇年底餘額	118,148	\$1,181,476	\$ 278,109	\$ 355,041	\$ 2,313	\$ 421,644	\$1,105,123	\$ 23	(\$ 623)	\$ 18,939	\$3,343,464	\$ 85,912	\$3,428,666	\$ 85,912	\$3,428,6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朝文



經理人：毛朝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	\$ 293,044	\$ 494,013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合併純損	(30,888)	(4,873)
折舊及攤銷	145,801	116,336
處分投資利益	(8,668)	(3,09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5	7,151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淨損(益)	5	(56,698)
提列退休金費用	429	6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40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79,546	(522,05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334	131,303
存貨	228,317	(152,1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4,888	100,327
質押定期存款	(3,007)	105,293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24,935)	25,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3,428	(25,71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6,267)	(11,110)
應付所得稅	(38,091)	17,336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7,085	79,2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9,166</u>	<u>300,78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	13,435
購買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598)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393	14,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0,178	-
購置固定資產	(180,668)	(426,77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73,766
遞延費用增加	(100,790)	(167,903)
處分遞延費用價款	-	1,392
無形資產增加	(15,016)	(6,648)
購置出租資產	(87,355)	-
處分出租資產價款	-	6,23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4)	4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4,010)</u>	<u>(392,03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342,490)	\$ 364,125
存入保證金增加	418	4,976
發放現金紅利	(271,741)	(231,048)
少數股權增加	73,033	50,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u>3,769</u>	<u>11,721</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537,011)</u>	<u>199,774</u>
現金淨增加數	48,145	108,52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4,385	1,108,155
匯率影響數	<u>1,821</u>	<u>(2,290)</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64,351</u>	<u>\$1,214,38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450</u>	<u>\$ 1,427</u>
支付所得稅	<u>\$ 61,518</u>	<u>\$ 16,53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出租資產	<u>\$ 20,670</u>	<u>\$ 98,118</u>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80,417	\$ 384,7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數	251	(251)
應付票據減少數	<u>-</u>	<u>42,250</u>
支付淨額	<u>\$ 180,668</u>	<u>\$ 426,779</u>
支付遞延費用價款	\$ 100,520	\$ 168,17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數	<u>270</u>	<u>(270)</u>
支付淨額	<u>\$ 100,790</u>	<u>\$ 167,903</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 -	\$ 439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u>-</u>	<u>12,996</u>
支付淨額	<u>\$ -</u>	<u>\$ 13,4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毛穎文



經理人：毛穎文



會計主管：徐淑芳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五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812,322,135
本期稅前淨利	315,099,959	
減：所得稅費用	(22,055,248)	
本期稅後淨利		293,044,711
減：長期股權投資持股變動減少未分配盈餘	(243,853)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29,280,086)	(29,523,939)
本期可分配盈餘		1,075,842,907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2元)		(236,295,222)
期末未分配盈餘		839,547,685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6,371,774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7,905,623 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說明：(1) 本公司登記實收股數為 118,147,611 股，本公司截至 101.4.14 止流通在外股數為 118,147,611 股；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2) 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 100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以前所累積之可分配盈餘。
- (3) 本公司 100 年 5 月 18 日股東常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6,682,668 元，已於 100 年度全數發放予員工。
- (4) 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之計算方式，本案俟提請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辦理發放。
- (5) 上述擬議配發金額，董監酬勞則較 100 年度帳上估列數減少新台幣 5,908 元，俟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後，與估列數之差異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調整 101 年度當期損益。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附件六

條次	現行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十二條之一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 <u>並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u>	配合公司法第183條修訂。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設董事 <u>五</u> 至九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修訂。
第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已往虧損。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提存保留盈餘。 (4)扣除前各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已往虧損。 (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法令規定提列 <u>或迴轉</u> 特別盈餘公積。 (五)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就(一)至(四)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提存保留盈餘。 (4)扣除前各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修訂。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七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日。 <u>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u>	增列修訂日期。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七

「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說明
<p>第一章 總則</p> <p>第一條：目的及法源依據</p> <p>為保障本公司資產，並落實資訊公開，加強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之管理，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證券主管機關相關函文之規定，特訂定本處理程序。</p>	<p>第一章 總則</p> <p>第一條：目的及法源依據</p> <p>為保障本公司資產，並落實資訊公開，加強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之管理，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證券主管機關相關函文之規定，特訂定本處理程序。<u>但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u></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二章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程序</p> <p>第七條：評估程序及價格決定方式</p> <p>一、有價證券投資</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不動產或其他資產</p>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議定之；取得或處分其他資產，應事先收集相關價格資訊，並經詢價、比價、議價後定之。</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p>	<p>第二章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程序</p> <p>第七條：評估程序及價格決定方式</p> <p>一、有價證券投資</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u>事實發日前</u>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u>事實發日前</u>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證券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不動產或其他資產</p>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等議定之；取得或處分其他資產，應事先收集相關價格資訊，並經詢價、比價、議價後定之。</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u>事實發生日前</u>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p>	<p>配合法令修正</p>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說明
<p>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p>(四)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三、會員證或無形資產</p>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應事先收集相關價格資訊，考量其可產生之效益，參酌當時最近之成交價格議定；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應參考國際或市場慣例、可使用年限及對公司技術、業務之影響，並經審慎評估相關法令及合約內容，以決定交易價格。</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u>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u>，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p>(四)<u>專業估價者</u>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三、會員證或無形資產</p> <p>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應事先收集相關價格資訊，考量其可產生之效益，參酌當時最近之成交價格議定；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應參考國際或市場慣例、可使用年限及對公司技術、業務之影響，並經審慎評估相關法令及合約內容，以決定交易價格。</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u>事實發生日前</u>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配合法令修正</p>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說明
	<p><u>第七條之一</u></p> <p><u>前條一至三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九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u></p>	配合法令增訂
<p>第九條：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由財會單位擬訂公告稿，呈請總經理核准後，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p> <p>二、從事大陸地區投資。</p> <p>三、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五、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但有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一)買賣公債。</p> <p>(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p> <p>(三)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p> <p>(四)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p> <p>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p>一、每筆交易金額。</p> <p>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p>	<p>第九條：公告申報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u>即日起算</u>二日內依<u>相關規定</u>，將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u>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u></p> <p><u>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u></p> <p><u>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u></p> <p><u>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但有下列情形不在此限。</u></p> <p>(一)買賣公債。</p> <p>(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p> <p>(三)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p> <p>(四)以自地委建、<u>租地自建</u>、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p> <p>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p> <p>一、每筆交易金額。</p> <p>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p>	配合法令修正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說明
<p>之金額。</p> <p>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第二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p> <p>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p> <p>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p> <p>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十條：公告申報之補正及變更</p> <p>本公司依第九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p> <p>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p>	<p>第十條：公告申報之補正及變更</p> <p>本公司依第九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本公司依前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u>翌</u>日起<u>第</u>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p> <p>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p> <p><u>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u></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十一條：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p> <p>一、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應依本處理程序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呈本公司董事會通過。</p> <p>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依子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其取得或處分之資產達公告申報之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內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並依規定於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四、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如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第九條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由本公司辦理公告、申報及抄送事宜。</p>	<p>第十一條：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p> <p>一、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應依本處理程序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呈本公司董事會通過。</p> <p>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依子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其取得或處分之資產達公告申報之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內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並依規定於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四、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如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第九條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由本公司辦理公告、申報及抄送事宜。</p>	<p>配合法令修正</p>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說明
<p>五、前項子公司適用第九條之應公告申報標準，所稱「<u>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規定</u>」，係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p>	<p>五、前項子公司適用第九條之應公告申報標準，所稱「<u>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總資產百分之十規定</u>」，係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u>或總資產</u>為準。</p>	
<p>第三章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p> <p>第十四條：適用範圍</p> <p>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或交換而取得不動產，應依前章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p> <p>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p>	<p>第三章 <u>關係人交易</u></p> <p>第十四條：適用範圍</p> <p>本公司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應依前章及本章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u>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p> <p><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七條之一規定辦理。</u></p> <p>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p>	<p>配合法令修正</p>
<p>第十五條：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取得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及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p>第十五條：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u>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u>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取得<u>或處分資產</u>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u>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u>，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及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p>配合法令修正</p>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說明
	<p><u>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u></p> <p><u>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u></p> <p><u>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九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p> <p><u>本公司與本公司之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參億元(含)內先行執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u></p>	配合法令修正
<p>第五章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第二十二條：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本公司與其他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p> <p>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本公司與其他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p> <p>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並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下列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證券主管機關備查。</p>	<p>第五章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第二十二條：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本公司與其他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p> <p>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本公司與其他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p> <p>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並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u>即</u>日起<u>算</u>二日內，將下列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證券主管機關備查。</p>	配合法令修正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現 行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說 明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行之。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 <u>除法令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者外</u> ，悉依本辦法行之。	酌為文字修正。
四、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權較多者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除法人外，一人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	四、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權較多者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u>除法人外</u> ，一人同時當選為董事與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	依證交法第 26-3 條規定辦理。
六、選舉票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或法人名稱並得加註股東戶號或統一編號，惟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法人名稱及其代表姓名。	六、 <u>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u>	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修訂。
七、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	七、選舉開始 <u>前</u> ，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 <u>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u>	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修訂。